

证券代码：002177

证券简称：*ST御银

公告编号：2023-003号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

①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②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重组前）	上年同期（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00 万元 -6,700.00 万元	亏损：6,176.13 万元	亏损：6,176.13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800.00 万元-1,200.00 万元	亏损：2,410.47 万元	亏损：2,410.47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591 元/股-0.0880 元/股	亏损：0.0811 元/股	亏损：0.0811 元/股
营业收入	6,500.00 万元-7,500.00 万元	8,946.34 万元	8,946.34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6,500.00 万元-7,500.00 万元	8,946.34 万元	8,946.34 万元
项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重组前）	上年末（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0,000.00 万元 -171,000.00 万元	163,571.29 万元	163,571.29 万元

（注：上述表格中，“扣除后营业收入”是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

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减少，同时公司出售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9%股权所致。

本报告期内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3,700万元至5,500万元，主要是公司出售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9%股权及前海股交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出售，以现金交易的方式向广东南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有的佛山海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9%股份，确认了8,175.51万元的投资收益（数据未经审计），从而大幅度提升公司2022年的净利润水平。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2、由于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年报披露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定，若公司2022年度出现上述9.3.11条所列情形之一，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3、若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表明公司符合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任一情形的，公司将在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因有关审计工作尚在进行，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最终财务数据是否满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要求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若公司申请

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也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御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30日